

業戶亂用垃圾袋 屋苑憂包底埋單

淘大花園料額外開支80萬 負擔沉重

環保署早前就設有物業管理組織的住宅處所發布垃圾收費「良好作業指引」，提到物管公司應按事前與法團／業主組織同意的方案，向住戶收回處理違規垃圾所產生的垃圾收費開支。物管公司可以按實報實銷形式，或每個月以一個大約的固定收費形式向住戶收取。不少屋苑已經為今年的垃圾收費制定財政預算，居民除了要為自己造成的垃圾付費外，亦要為屋苑處理違規垃圾承擔額外開支。

每月管理費要加39元

九龍灣淘大花園早年曾參與政府垃圾收費試點計劃，現已為今年落實垃圾收費預算額外開支。淘大花園業委會（第二期）主席葉興國接受《大公報》訪問時表示，試點計劃成功令六成住戶習慣使用指定膠袋，但預期實施垃圾收費初期，仍會有至少兩成住戶因各種原因，沒有使用指定膠袋，業委會需預備額外開支處理違規垃圾。

葉興國表示，實施垃圾收費後，屋苑預期要額外增加清潔人手處理不合規垃圾，每月額外開支料涉近五萬元；每幢大廈每日要用一個73元的660升指定袋處理違規垃圾，每月額外支出逾四萬元。整個屋苑每月涉垃圾收費的額外開支逾九萬元，即今年4至12月，光是處理垃圾，合共需增加逾80萬元公共開支。他形容是「沉重負擔」。

淘大花園共有近5000個單位，因應實施垃圾收費，每戶每月料需額外承擔約20元清潔費。葉興國表示，今年1月起，屋苑管理費會加3.68%，除垃圾收費外，還包括維修開支上升、薪金升幅等因素，最終每戶每月需多付約39元。

物業管理公司在垃圾收費中肩負統籌角色，香港房屋經理學會會長鄭玉琴向大公報記者表示，執行垃圾收費是大挑戰，坦言業界對環保署早前推出的「良好作業指引」仍有許多疑問，故學會早前約見政府代表，就怎樣處理業戶非法棄置垃圾、指定標籤的使用等表達關注，「署方建議我們留意熱門違規地點，通知署方跟進執法，但我們關注執法隊伍能否應付需求？是否可及時執法？至於指定標籤，怎樣才算一個大型垃圾？若一個很大的櫃子被拆開扔出來，又怎樣計算呢……我們希望署方能進一步細化指引。」

垃圾無記認 難找丟棄者

香港房屋經理學會預期垃圾收費對屋苑管理費會有較大影響，若連同派指定垃圾袋的成本，清潔費預期有8%至14%增幅，整體管理費上升約3%，鄭玉琴表示，「雖然大家都認同減廢節能的大方向，但提到財政安排，業戶都很緊張，也有人覺得要為不守規矩的人埋單，覺得不公平」。

垃圾收費的原則是「污染者自付」，居民要為屋苑處理違規垃圾承擔額外開支。鄭玉琴承認，怎樣找到違規者是難題之一，「垃圾未必有記認，安裝更多CCTV（閉路電視）涉及費用、私隱等問題，亦未必實際。」她認為，目前急需配套是加強宣傳教育。

環保署：適應期內會執法

環境保護署表示，截至上月底，已舉辦52場為物業管理業界及業主組織而設的網上簡介會，超過6000人參與。發言人強調，「適應期」是讓市民習慣使用指定袋棄置垃圾，其間仍會對亂拋垃圾採取執法行動。在公共地方非法棄置垃圾，無論是否用指定袋或貼上指定標籤，執法部門都會根據法例，處以3000元定額罰款通知書。



垃圾收費前瞻 2

垃圾收費4月起實施，不少私人屋苑已為垃圾收費制定財政預算，居民除了要為自己造成的垃圾付費外，亦要為屋苑處理違規垃圾承擔額外開支。有九龍的大型屋苑預計今年要增加逾80萬元公共開支，處理違規垃圾，業委會形容是「沉重負擔」。

香港房屋經理學會表示，物業界對環境保護署早前推出的「良好作業指引」仍有許多疑問，形容處理業戶非法棄置垃圾是難題之一，希望環保署能進一步細化指引。學會又預計，實施垃圾收費後，私人屋苑的清潔費可能增加高達14%，整體管理費估計上升約3%。



掃一掃 有片睇

大公報記者 伍軒沛、曾敏捷（文） 伍軒沛（圖、視頻）



淘大花園業委會（第二期）主席葉興國查看屋苑的回收設施，他表示，試點計劃成功令六成住戶習慣使用指定膠袋。

垃圾收費Q&A

Q：實施垃圾收費後，市民每月開支多少？

A：環保署預計，一個3至4人家庭每日使用一個10公升或15公升指定垃圾袋，每月垃圾費開支約30至50元。

Q：什麼是違規垃圾？

A：違規垃圾是指在「按袋」／「按標籤」收費模式下，既沒有用指定袋包妥，亦沒有貼上指定標籤的都市固體廢物。具體來說，如市民使用指定袋棄置垃圾時，沒有把垃圾袋束緊，或任由當中的垃圾刺破袋身，這些垃圾便可能被視為違規垃圾。

Q：物管公司應如何安排住戶攤分處理違規垃圾開支？

A：環保署指引建議，物管公司應與業主組織共同制訂合適方案安排業戶攤分開支，物管可考慮自行購買指定袋／指定標籤以處理違規垃圾；物管公司不應要求清潔承辦商「全包」負責。

Q：物管公司可否為住戶代購指定袋及指定標籤？

A：根據環保署指引，最有效帶動減廢的做法是住戶自行買指定袋；實施初期，業主組織／物管公司亦可選擇協助住戶購買和分發指定袋，提高循環率，惟須按法例訂明售價出售。

Q：市民可如何購得指定袋？

A：在獲授權的網上平台及數千個銷售點，包括超級市場、便利店、藥房和自動售賣機購買，指定袋共有9種不同大小，容量介乎3至100公升，每個售3毫至11元不等；另有240公升和660公升指定袋，每個分別售26及73元，主要售予設垃圾槽的住宅處所。

Q：違例棄置垃圾的罰則如何？

A：如住戶未用指定袋或指定標籤處理垃圾，可被處1500元定額罰款；情節特別嚴重者，首次定罪可處罰款2.5萬元及監禁6個月。

資料來源：「設有物業管理組織的住宅處所」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良好作業指引、環境保護署



▲香港環境衛生業界大聯盟召集人甄瑞嫻表示，因應實施垃圾收費，清潔費預料有不少於10%增幅。

缺人手推高清潔費 加幅料不少於10%

業界有Say

垃圾收費今年第二季實施，香港環境衛生業界大聯盟召集人甄瑞嫻表示，清潔業界正密鑼緊鼓準備相關工作，因應實施垃圾收費，前線清潔人手需求會更大，請人難情況將加劇，明年清潔費料有不少於10%增幅。她又提到，部分新年度的清潔服務招標開出「全包」條款，有違環保署指引及污染者自付原則，提醒業界應避免因爭取服務合約而接受「全包」條件，承擔不必要責任。

甄瑞嫻表示，大聯盟早於8月開始向會員簡介垃圾收費安排，並按住宅大廈的情況分類，提出相應落實模式及人力設施配套建議等，相信業界對於怎樣落實垃圾收費「好清晰」，有信心可以順利執行垃圾收費安排。至於沒聘請物管公司的舊式樓宇及三無大廈，她預期，將沿用現有收垃圾模式，聘請自僱人士倒垃圾，她建議服務提供者用指定袋去收垃圾，並將成本計入服務費。

籲業界勿接受「全包」條款

至於清潔費調整，甄瑞嫻估計，普遍加幅不少於10%，部分難請人或要求較高的地區或屋苑，清潔費加幅可高達20%。她解釋，清潔公司的成本九成是員工薪酬及福利等，隨垃圾收費落實，前線清潔工人的工作量無可避免會增加，需額外增加人手或增加工作時間處理，人力成本必然會增加，「業界已經人手短缺，請人的『出手』不能太低，人工可能要加10%，而且要加人手，這些費用不可能是業界承擔，都是要用者自付。」

她透露，不少屋苑已開始就新一年的清潔服務進行招標，部分標書開出「全包」條款，即要求清潔公司承擔合約期間，所有因實施垃圾收費而導致的額外開支，例如購買指定袋及標籤、處理違規垃圾而產生的開支等。

她指出，垃圾收費佔較大型屋苑佔近三成清潔費，單幢式大廈佔比甚至高達五成，「全包」合約不但違反「污染者自付」的立法原意，亦會增加清潔公司合約成本，嚴重影響資金周轉，「環保署指定垃圾袋的賬單期是30日，但現在很多客兩三個月才找數，所以我們提醒行家，不應該為了爭取服務合約而接受『全包』合約或代購指定袋。」她提醒業界要避免因爭取服務合約而接受「全包」條件，承擔不必要責任。

大公報記者曾敏捷

試點計劃住戶：收費細節不清晰

尚待釋疑

九龍灣淘大花園早年曾參與政府垃圾收費試點計劃，梁先生是參與住戶之一。他說參與初期，有很多地方需時適應，例如要試驗及調整所需的指定垃圾袋大小，要慢慢養成垃圾分類習慣等，但他亦坦言自己對很多垃圾收費不是太清楚，希望政府在實行垃圾收費前，向市民講解更多細節安排，以免推行時造成混亂。

梁先生說，減少家居垃圾需時適應，亦要經得起考驗，「尤其是疫情之後，生活習慣改變，少了廚餘，多了外賣，有時候吃多了外賣，三人家裡的一天垃圾量已經超過20公升。」但梁先生認為試點計劃有助提高

居民的垃圾收費意識，他亦是參與試點計劃開始，進行源頭減廢及垃圾分類，冀減少家居垃圾的數量。現時，梁先生出門都會自備環保袋，「開始時很不習慣，但做多了，其實對生活也沒有特別影響，反而不需要購物一次就拿很多膠袋，方便了不少。」

梁先生坦言，自己未完全準備好垃圾收費，有很多安排不太清楚，例如大型垃圾的處理的問題，「如果我要扔掉一些大件垃圾，是否膠袋裝不下就要貼標籤？如果我要扔掉一張桌子，我需要在桌子上貼上標籤，那在人員回收之前，這個桌子要一直放在家裏嗎？還是先搬到樓下？」梁先生

希望政府在實行垃圾收費前，要清晰向市民講解更多細節安排，以免推行時造成混亂。 大公報記者伍軒沛



▲▲淘大花園住戶梁先生曾參與政府垃圾收費試點計劃，已習慣垃圾分類及攜環保袋（小圖）外出，他坦言對垃圾收費細節安排不太清楚。